

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

桂教办〔2026〕174号

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推荐2026年广西五一劳动奖和广西工人先锋号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根据《自治区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6年广西五一劳动奖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》（见附件）精神，自治区总工会根据涉及国家和广西重大战略任务的重要性、任务特点和实际需要，统筹分配给自治区制造强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9个提名名额。我厅作为成员单位可向领导小组推荐广西工人先锋号1个（机关事业类）和广西五一劳动奖章1名（县处级人员）。为做好人选提名推荐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名额分配

各高校可通过我厅推荐广西工人先锋号1个（机关事业类）和广西五一劳动奖章1名（县处级人员），超额不予受理。各高校应避免与其他渠道交叉重复推荐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严把评选标准关和质量关，按照《自治区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6年广西五一劳动奖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》要求的推荐评选范围和评选条件，严格按照时限

和推荐名额要求，于 2026 年 2 月 24 日前将相关书面材料（盖章扫描 Pdf 和可编辑电子版）报至我厅高教处电子邮箱（gxgjc@126.com），逾期视为放弃推荐资格。书面材料均须推荐高校盖章确认真实有效。有关表格请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总工会网站 (<http://www.gxftu.org>) “公告公示栏”自行下载按规定使用。

（二）坚持面向基层和一线，推荐人选坚持面向基层、面向一线、面向普通劳动者，厅局级以上干部不参加评选。

（三）严肃推荐评选工作纪律，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以及自治区关于评选表彰工作的有关精神，坚决执行相关规定，进一步强化推荐评选工作严肃性，自觉接受各方监督。要按照工作程序履职尽责，从严审核，对于伪造相关材料，或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集体和个人，一经查实撤销其评选资格，取消相应名额，且不得递补或重报。

未尽事宜，请与我厅高教处联系。联系人及电话：黄漫熙，0771—5815216。

附件：自治区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6 年广西五一劳动奖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



（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）

